

证券代码:000909 证券简称:数源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7

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于2023年1月1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3.会议召开合法、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2023年2月2日(星期四)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2月2日(星期四)09:15-0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l.cninfo.com.cn)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2月2日(星期四)09:15-15:00。

-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年1月30日
-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2023年1月30日下午15:00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聘请的律师。
- (4)根据相关法规规定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董事会(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教工路1号11号楼二楼第一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如下表所示:

提案名称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1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02 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披露情况

提案1.00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月18日披露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长辞职及补选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 3.特别提示

以上议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针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关于提案1.00,由于仅选举一名非独立董事,因此不适用累积投票制。

-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 1.登记方式:

股东大会采用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股东参加会议登记的时候应提供以下资料:

(1)符合条件的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深圳证券交易所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2)符合条件的法人股东持深圳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二)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3)委托代理人必须持有股东签署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二)、股东本人身份证、深圳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4)股东也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到达本地邮戳日不迟于2023年2月1日)。

- 2.登记时间:

2023年1月31日至2023年2月1日(上午9:00-11:00,下午13:00-16:00)(双休日除外)

- 3.登记地点:公司证券投资部(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教工路1号)。
-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占红霞、陈莹莹
电话:0571-88271018
传真:0571-88271038
邮箱:ststock@soyoea.com.cn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教工路1号公司证券投资部
邮编:310012

- 5.会议费用:出席会议人员的交通费、食宿自理。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l.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 五、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18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普通股的股票代码与投票简称:股票代码为“360909”,投票简称为“数源投票”。
-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会议议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如股东对总议案以及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23年2月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2月2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3年2月2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l.cninfo.com.cn)查阅指引栏目查阅。
-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l.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格式(一)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或女士)代表本人(或单位)出席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对会议通知列明的决议事项代为行使表决权。

受托人签名(单位公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票账号:
委托人持股性质:
受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受托时间:
委托期限:

授权委托书格式(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或女士)代表本人(或单位)出席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照以下授权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1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02	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受托人签名(单位公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票账号:
委托人持股性质:
受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受托时间:
委托期限:

证券代码:000909 证券简称:数源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6

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辞职及补选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董事长辞职的情况

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长章国经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信,章国经先生因组织调动原因,提出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集人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章国经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任何职务。由于章国经先生辞职,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公司法》规定的法定最低人数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会人数,因此在股东大会选出新任董事就任前,章国经先生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章国经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章国经先生自2002年6月起担任公司董事长,任职期间,章国经先生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以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积极发挥党建引领作用并持续完善公司治理,带领公司制定并实施新的发展战略,扎实推进公司转型升级,推动公司实现经营管理水平和可持续发展能力的全面提升,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发挥了重要的作用,公司董事会对章国经先生为公司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情况

由于章国经先生提出辞职,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公司法》规定的法定最低人数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会人数,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拟补选新任非独立董事。

2023年1月17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由董事会或单独或合并持有及合并持有公司股份3%或以上的股东提出,经控股股东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丁毅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此议案尚需提请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次补选完成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候选人的任职资格,提名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将此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附件:丁毅先生简历

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18日

附件:丁毅先生简历

丁毅先生,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管理学硕士,高级工程师。曾历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现任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杭州华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华数数字电视传媒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截至目前,丁毅先生除在控股股东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任职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近五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有关部委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0909 证券简称:数源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5

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3年1月17日,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有关会议召开的通知,公司于1月12日由专人或以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各位董事。

公司董事会成员5名,实际出席本次会议董事5名。会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出席会议的全体董事审议,并书面表决,会议一致同意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因组织调动原因,章国经先生提出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以及相关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务。章国经先生辞职后,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公司法》规定的法定最低人数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会人数。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经控股股东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提名丁毅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提名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本次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

同意将该议案提请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日本披露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长辞职及补选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议案以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获得通过。

-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日本披露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议案以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18日

证券简称:国新健康 证券代码:000503 编号:2023-01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3年1月10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由董事长杨中先生召集并主持,于2023年1月1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规定。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一、关于修订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财务管理行为,加强内部控制,防范经营风险,保障会计信息质量,提高公司经济效益,维护股东权益,根据《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财务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披露的《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管理制)。

- 二、关于修订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健全中国特色现代国有企业治理体系,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事程序,保证公司管理层依法行使职权,履行职责,承担义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会议事规则》以及有关法律、法规,公司对《总经理办公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披露的《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事规则》。

- 三、关于制定公司《经理层成员经营业绩考核办法(试行)》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经理层成员激励约束机制,激发经理层成员干事创业激情和创新活力,确保公司经营目标实现,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结合公司实际,公司制定《经理层成员经营业绩考核办法(试行)》。

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披露的《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层成员经营业绩考核办法(试行)》。

- 四、关于制定公司《经理层成员薪酬管理办法(试行)》的议案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经理层成员的薪酬管理工作,充分发挥薪酬激励作用,调动经理层成员工作积极性,结合公司实际,公司制定《经理层成员薪酬管理办法(试行)》。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一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037.200037; 证券简称:深南电A、深南电B; 公告编号:2023-002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月9日以书面和邮件方式发出《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通知》,会议于2023年1月16日下午17:00时在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汉唐大厦17楼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胡明副董事长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委托巫国国董事代为出席并表决);会议由孔国良董事长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固定资产盘点相关事项的议案》

同意公司本次固定资产盘点结果的相关事项的议案。

该议案获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固定资产管理规定的议案〉》

同意公司对《固定资产管理规定》部分条款进行的修订。

该议案获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开展结构性存款存放的议案》

1. 同意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滚动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本数)开展结构性存款存放。
2. 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班子在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并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合同文件以及办理其他全部相关事宜。

该议案获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18日

证券代码:300614 证券简称:百川畅银 公告编号:2023-001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预计净利润为正值且属于下列情形之一: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3,800万元-5,500万元	盈利:10,900.86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盈利:1,416.49万元-49.53万元	盈利:11,080.77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5,200万元-6,900万元	盈利:11,080.77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盈利:3,076.53万元-37.28万元	盈利:11,080.77万元

-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公司已就本次业绩预告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双方在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

- 三、业绩预告变动原因说明

1. 根据公司收入确认政策,自2020年开始,对于新增项目,以项目被纳入补助清单时点作为确认补贴收入的基础,尚未纳入补助清单的新增项目,对应的国家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补助当期不确认收入,待纳入补助清单后确认自补网

发电后至当期累计的补贴收入。2021年,公司因“新增项目”未确认的补贴收入为2,401.48万元,2022年未确认的补贴收入为3,430.52万元。

2. 公司有部分项目因合同到期,气量减少等原因撤场停产或减容,导致2022年收入减少并发生资产清理损失。
3. 公司近两年新投产的项目以小型项目为主,平均单个投产项目装机容量有所下降,导致规模效应下降,毛利率下降。
4. 受新冠疫情影响,公司部分项目自生产经营过程中出现维修配件、气体收集材料和维修、补气人员不能及时到达项目现场工作,导致发电量下降。
- 四、其他相关说明

(一)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尚待审计机构、评估机构进行审计、评估后方可确定。

(二)2022年年度业绩的具体数据将在公司于2023年3月31日披露的2022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 五、备查文件

董事会关于2022年度业绩预告的情况说明。

特此公告。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17日

证券代码:002017 证券简称:东信和平 公告编号:2023-01

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3年1月12日以书面和电子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3年1月1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对控股子公司终止增资的议案》

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对公司控股子公司东信和平(俄罗斯)有限公司终止增资的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控股子公司终止增资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 三、备查文件

1.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017 证券简称:东信和平 公告编号:2023-02

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控股子公司终止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本次交易概述

东信和平(俄罗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俄罗斯公司”)为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目前注册资本为4,275万卢布,公司持有其81.08%股权。

2020年3月30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

控股子公司增资的议案》,为满足俄罗斯公司生产经营发展需要,经各股东协商一致,同意按照现有各股东的持股比例共同以现金形式对俄罗斯公司增资1亿卢布(实际人民币出资金额以出资时汇率折算),其中公司增资8,108万卢布,其他两名股东按各自持股比例合计增资1,892万卢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7)。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俄罗斯公司三名股东尚未实际出资。

2023年1月17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控股子公司终止增资的议案》,董事会一致同意终止对俄罗斯公司增资的事项。

- 二、本次终止增资事项的原因说明

俄罗斯公司主要经营智能卡的制作及销售,自成立以来租用的厂房场地较小,为了满足俄罗斯公司生产经营需要,提升其本地化生产能力,保持其在俄罗斯市场的竞争力,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俄罗斯公司以股东增资的方式购地建厂。鉴于俄罗斯公司目前经营情况稳定且增长快速,现金流较为充沛,其自有资金完全可满足购地建厂投资资金需求,原本需要三方股东对俄罗斯公司进行增资已没有必要。经三方股东友好协商,同意终止对俄罗斯公司的增资。

- 三、本次终止增资事项的审批程序

1. 决议程序

本次对俄罗斯公司终止增资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处理本次终止增资的相关审批或备案事宜。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终止增资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 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终止对俄罗斯公司的增资,系基于俄罗斯公司目前经营情况作出的决策,该事项的处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

- 四、本次终止增资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俄罗斯公司终止增资的事项,不会影响俄罗斯公司购地建厂及提升本地化生产能力项目进展。本次终止增资后,俄罗斯公司仍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576 证券简称:通达动力 公告编号:2023-003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价异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鉴于目前市场较为关注公司新能源汽车领域的业务进展情况,现将公司相关业务情况说明如下:2022年1-9月,公司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铁芯的总销售金额为23,423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17.25%,其中对比比亚迪营收占公司营业收入的1.75%,目前市场传闻的轮毂电机与公司有生产合作,公司中标“仰望”车型等消息,与事实不符,公司与比亚迪的合作没有发生新的变化。

7、2022年1-9月,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42.52%,截至目前,公司预计2022年度业绩未达到业绩预告披露标准,若达到披露标准,公司将及时以公告的形式进行披露。

-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

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2. 公司郑重声明广大投资者:公司目前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3. 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18日

证券代码:600114 证券简称:东睦股份 编号:2023-004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联营企业收购股权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概述

2022年11月18日,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联营企业宁波东睦广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东睦广泰”)签订了《关于深圳小象电动车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宁波东睦广泰以现金人民币540.00万元收购收购长春持有的深圳小象电动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小象电动车”)9.00%股权,开拓软磁复合材料SMC技术在软磁电机等高端制造领域的应用场景。

- 二、进展情况

2023年1月17日,深圳小象电动车公司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发的《变更(备案)通知书》,相关股权转让的工商登记手续已全部完成,至此,宁波东睦广泰收购深圳小象电动车公司9.00%股权事项已全部完成。

特此公告。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月17日

证券简称:民生银行 A股代码:600016 编号:2023-00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到期的人民币2,000,000,000元年息3.15%票据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3年8月5日,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香港分行更新了5,000,000,000美元中期票据计划(简称“计划”)。根据该计划,本行香港分行已向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申请于2025年到期的人民币2,000,000,000元年息3.15%票据(以下简称“票据”)的上市并获批准,该票据将以(仅向专业投资者)定义见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第37章)发行债券的方式上市及买卖。预计该票据的上市将于2023年1月18日或前后生效。

特此公告。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17日